

工商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 2021 年 9 月 14 日的情況)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和創新及科技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	2017 年 1 月 25 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香港新會議及展覽設施需求研究的顧問報告全文，供委員參閱。	政府當局於 2017 年 4 月 3 日表示已審視顧問報告及徵詢法律意見，認為報告須刪去商業敏感資料，才可供委員閱覽。政府當局正加緊刪減商業敏感資料的工作，務求盡快安排委員閱覽刪減後的顧問報告。 政府當局在 2021 年 1 月 15 日的政策簡報會上，透過向事務委員會簡報行政長官 2020 年施政報告，匯報香港會議及展覽業的發展。 政府當局會於 2021 年 9 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香港會議及展覽業的發展。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2. 香港科學園("科學園")與工業邨的最新發展	2021年3月16日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列資料：</p> <p>(a) 關於一幅位於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佔地 56 公頃作發展工業邨之用的土地的最新發展進度；及</p> <p>(b) 科學園及工業邨所帶來的經濟效益，以及其創新科技成果。</p>	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已於2021年8月19日送交委員參閱（立法會CB(1)1223/20-21(01)號文件）。
3. 研發中心 2019-2020 年度及 2020-2021 年度進度報告	2021年6月15日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列資料：</p> <p>(a) 關於研發中心來自在內地及海外國家/地方使用其專利研發成果所得的特許權使用費/特許授權費的收入，來自內地對來自海外國家/地方的有關收入比例為何；及</p> <p>(b) 獲政府採用的研發成果的清單。</p>	政府當局須作跟進。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4. 支援香港再工業化的措施	2021 年 8 月 17 日	<p>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下列資料：</p> <p>(a) 關於再工業化及科技培訓計劃：</p> <p>(i) 截至 2021 年 7 月底獲批准的公開課程和專門設計課程當中與 "工業 4.0" 有關的培訓課程的分項數字(包括獲資助學員人數)分別為何；</p> <p>(ii) 截至 2021 年 7 月底獲資助學員人數；及</p> <p>(iii) 每項獲批准公開課程的平均學員人數，以及此等課程有否最低學員人數要求；</p> <p>(b) 政府成立的研發中心推動研發成果商品化的進展(包括商品化收入)；</p>	政府當局須作跟進。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c) 有關由香港科技園公司管理的工業邨用地被濫用及/或租戶違反工業邨用地租約租賃條款的個案的統計數字；</p> <p>(d) 阐釋本港特定先進或高端製造業的競爭優勢；及</p> <p>(e) 本地大學開辦與再工業化及/或"工業 4.0"有關的課程清單。</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9 月 14 日